

正式申請計畫書請至本計畫資訊網填寫，請  
以計畫資訊網申請系統之線上計畫書為準

\_\_\_\_\_ (學校全銜)

教育部109年度鼓勵大專校院  
選送學生出國研修-  
「學海飛颺」

申請計畫書

承辦單位用印

會計單位用印

校長用印

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

正式申請計畫書請至本計畫資訊網填寫，請  
以計畫資訊網申請系統之線上計畫書為準

# 學海飛颺

## 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計畫書

### 檢核目次表

#### 一、計畫基本資料

(一)計畫經費

(二)109年度學校預計選送學生人數\_\_人(含新住民子女\_\_人、原住民學生\_\_人)

(三)學校預計選送學生清冊及赴國外研修之大專校院之校名

#### 二、計畫其他相關說明

(一)本計畫之整體目標、預期績效及未來3年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計畫

(二)薦送學校甄選作業方式

(三)薦送學校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規定及其適切性

(四)執行本要點之推廣及鼓勵措施

#### 三、近三年內薦送學校執行成效，包括選送原住民學生及新住民（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子女人數

(一)選送優秀學生名單及經費使用明細

(二)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執行績效統計分析(含實際選送學生人數及原定選送學生人數)

#### 四、檢附文件

正式申請計畫書請至本計畫資訊網填寫，請以計畫資訊網申請系統之線上計畫書為準

## 一、計畫基本資料

### (一)計畫經費

※依「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學校需提出相關配合款，不得少於本部核定補助金額之20%。

- 1、109年度計畫總需求為新臺幣\_\_\_\_\_元整。
- 2、向教育部申請補助經費為新臺幣\_\_\_\_\_元整。
- 3、學校預計可提出之配合款為新臺幣\_\_\_\_\_元整。惟實際相對補助款之提出，將視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本計畫之經費調整。

(二)109年學校預計選送學生數\_\_人(含新住民子女\_\_名、原住民學生\_\_名)

(三)學校預計選送學生清冊及赴國外研修之大專校院之校名

	姓名	系所／級別	研修領域	國別	大專校／院名	研修期限	申請補助經費	原住民學生	新住民子女	在校平均成績	外語能力相關證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二、計畫其他相關說明

(一)本計畫之整體目標、預期績效及未來3年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計畫

1. 整體目標及預期績效

2. 規劃未來3年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計畫

正式申請計畫書請至本計畫資訊網填寫，請以計畫資訊網申請系統之線上計畫書為準

## (二) 薦送學校甄選作業方式

1. 請敘明學校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計畫之甄選作業方式

2. 請檢附校內甄選作業相關公告、申請辦法及相關會議紀錄等資料

## (三) 薦送學校選送學生出國研修規定及其適切性

1. 外國語言能力要求

2. 在校成績要求

3. 預計選送之國外學校是否適切

4. 預計選送學生之學科領域是否妥適

5. 國外修讀學分數要求及其他事項

## (四) 執行本計畫之推廣及鼓勵措施

1. 鼓勵學生出國研修措施

2. 辦理出國研修行前說明會及經驗分享座談會情形

正式申請計畫書請至本計畫資訊網填寫，請  
以計畫資訊網申請系統之線上計畫書為準

3. 與國外學校學生交換情形

三、近三年內薦送學校執行成效，包括選送原住民學生及新住民（臺灣地區人民之配偶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子女人數

(一)選送優秀學生名單及經費使用明細

※由本計畫專案資訊網資料庫自動產出清冊

(二)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執行績效統計分析(含實際選送學生人數及原定選送學生人數)

※由本計畫專案資訊網資料庫自動產出清冊

四、檢附文件